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申報人姓名 林崑	山服務機	1.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		唿經 理
申報人姓名 林崑	山 服務機	關	職稱	
配偶多	及未成年子	女 配偶	及未成年	子女
稱謂	姓	名 稱謂	3	姓 名
配偶	善			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高雄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 地 坐 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	註
高雄市三民區獅頭段 2294-0010 地號	63	全部	曾豔慧	塗銷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物標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高雄市三民區大豐二路	157.76	全部	曾豔慧	塗銷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票名	身 股 數	票面價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 理 或 (期 間	處 分 方 式或 內 容)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曾豔慧

通知日期:102年07月18日